

工程编号： 44039420260902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立体车库外立面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9 月 8 日

资信标文件目录

1、企业近 5 年类似工程业绩	3
附：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4
附：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11
附：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	17
附：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	29
附：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40
2、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46
附：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	47
3、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63
附：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群益 E2-2 厂房 2 单元 8 层项目	64
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装修工程	65
附：礼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改造项目（第一标段）	66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近 5 年类似工程业绩	提供近 5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的，只取前 5 项业绩），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按“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及修改 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2	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近 3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1 项，并提供目录，提供业绩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业绩），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按“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及修改 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3	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近 3 年（计算时间以截标之日起倒算）工程类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提供履约评价超过 3 项的，只取前 3 项履约评价）。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附件”格式要求提供）

1、企业近 5 年类似工程业绩

附件 1：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合同价：135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05. 28；
- 2、工程名称：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合同价：123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02. 26；
- 3、工程名称：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合同价：177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12. 12；
- 4、工程名称：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合同价：271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05. 25；
- 5、工程名称：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合同价：246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02. 28；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附：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建 设 工 程

中标通知书

（正 本）

台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制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正 本)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及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 标 人（盖章）：

见证单位（盖章专用章）
(1)

招标监管机构（盖章确认）：

日 期：2025 年 5 月 7 日

中标基本情况

(正 本)

招标项目	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 标 人	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玉环市城建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台州衡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幕墙工程		
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玉环市玉城街道东部玉城街道 NCG081-01 地块内，工程内容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玻璃雨篷、玻璃栏板。		
中 标 人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但宜珊		
中 标 价	13555539 元	质量标准	合格
工 期	配合总包进度按期竣工并移交整个幕墙工程		
备 注	项目负责人证书编号：粤 1442006200805980		

建设局
章

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玉环市综合训练基地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玉环市玉城街道东部玉城街道 NCG081-01 地块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4-331083-04-01-257325。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玉环市玉城街道东部玉城街道 NCG081-01 地块内，工程内容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玻璃雨篷、玻璃栏板。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范围为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详见第六章）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以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要求：配合总包进度按期竣工并移交整个幕墙工程。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伍万伍仟伍佰叁拾玖元（¥：13555539.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万柒仟叁佰壹拾肆元（¥：47314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

户。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等有关规定，承包人依据施工合同等有关资料，向发包人申请支付款项时，应当向发包方开具税率为9%（注：如因税率变化，税金根据税收法律法规变化进行调整合同价款。）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按以下第1种方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

（1）一般计税方法。

（2）简易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但宜珊。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控制价；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创优目标

工程质量： / / 。

安全文明施工： / /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承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资。

4.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另行签订的协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中化学曙光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三份，承包人执三份，合同备案机构执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二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152313558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 话：0755-29555557

传 真：0755-2761660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86 0000 1262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账
户，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参与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企业内部公开招标活动，经评审并公示，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你方愿意在招标控制价的基础上统一下浮比例 18.8 %，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报价成为中标单位。

本招标项目合同履约保证金为 1136800.00 元（大写：壹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元整），请你方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法定假日顺延）以下方式缴纳：

以公对公的方式转入以下账户：

开户单位：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账 号：130662169246

中标人应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 3 个工作日内（法定假日顺延）携带相关资料到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广华大道与南浔大道交叉口（安城集团办公大楼五楼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本招标项目的《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特此通知。

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18 日



合同编号: XHZYFBHT 20250226-001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
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工程名称: 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
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广安市广安区

甲 方: 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2 月 26 日



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人：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行业规范，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就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址：广安市广安区

工程规模：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综合集散中心、科普馆、研学中心、研学实训楼幕墙工程外立面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相关铝合金门窗，幕墙面积约19000 m²，幕墙上的铝合金百叶、铝合金格栅、玻璃栏板（不在此次招标范围内），具体详施工图纸。

工程类别：幕墙工程

施工范围：完成本项目施工设计图纸、设计变更、业主指令性文件、技术交底、参与该工程相关的其他专业分包工程的验收等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材、机以及编制该工程相关的所有资料（包含该工程所有工程资料编制、收集、整理、签字、竣工图编制及配合归档工作），无条件与其他单位的配合等一切相关工作】。

建设内容：广安区官盛湖片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及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乡村振兴综合集散中心、科普馆、研学中心、研学实训楼幕墙工程外立面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相关铝合金门窗，幕墙面积约19000m²，幕墙上的铝合金百叶、铝合金格栅、玻璃栏板（不在此次招标范

围内），具体以施工图纸及清单为准。

包含该工程施工的测量放线、技术规范指导、安全文明施工及质量督查等所有技术管理工作。

包括承揽工程施工范围内的设备材料进场卸车（含甲供材料）、分类分型号堆码、施工场地内材料转运、施工管理、现场清理、成品保护、材料归库（堆放地点）等全部工作内容。

限用玻璃品牌：南玻、台玻、信义、耀皮。

限用结构胶品牌：白云、安泰 antas、硅宝、美盛、思蓝德。

二、工程工期

（一）工期要求：150个日历天。

（二）工期违约：

根据甲方要求，乙方自愿接受按上述工期完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按“违约责任”相关条款执行。

（三）工期顺延：

因下列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可以顺延：

1. 进场日期因甲方原因延迟；
2. 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量增加过大（超过合同工程量的10%以上）而影响正常工期的；
3. 因甲方不能按期提供施工图的；
4. 在施工中如因一周连续性停水、停电累计超过8小时影响正常施工的；
5. 非乙方原因造成影响本项目进度的；
6. 隐蔽工程在隐蔽以前，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10日没有验收的；
7. 甲方同意给予顺延的其他情况，工期顺延期限以甲方批准为准，但不增加费用。
8. 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服务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法典》有关条文处理。

9. 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乙方应在出现该情形的3日内书面申请顺延，逾期视为放弃工期顺延权利。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2. 本合同书所载附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7.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合同暂定金额、进度款支付、工程结算、变更签证、履约保证金

（一）合同暂定金额

1. 暂定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1368000.00 元（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捌仟元整）；暂定含税金额：人民币 12391120.00 元（大写：壹仟贰佰叁拾玖万壹仟壹佰贰拾元整），税率为 9 %，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2. 计价原则按2013年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20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及配套的相关造价文件计算，并按合同约定下浮。

《四川工程造价信息》中广安市部分没有载明的主要材料及设备，由甲乙双方代表组成的询价小组确定材料价格，结算时不下浮。

应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 本合同记载的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为甲、乙双方送达相关法律文书的有效地址，如通讯地址变更后未书面告知对方，则一旦向该地址邮寄的法律文书均视为对方已签收并认可法律文书上记载的事实。同时，甲乙双方均确认本通讯地址为人民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地址，若地址变更后，未书面告知对方，一旦向该地址送达相关法律文书，视为其已签收。

本合作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一：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安全保证书

附件三：民工工资保证书

附件四：民工管理承诺书

附件五：现场管理人员表

甲方：四川旭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广安市广安区北辰办事处果
酒巷滨江路安置房二楼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安分行

账 号：130662169246

电子邮箱：/

电 话：0826-2130259

乙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
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A座
二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0100008600001262

电子邮箱：530394875@qq.com

电 话：13723711137

附：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782202305290101-SG002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7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陈小辉	粤1112010201119964
技术负责人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林永华	0441810194418007828
	质量员	马莉	0441810694418002639
	安管员（C证）	翁文鹤	粤建安C3(2013)0013380
	标准员		
	材料员	宋芳	0441811194418001972
	机械员		
	劳务员		
	资料员		

特此通知！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罗燕

联系电话：15807070127

2024年12月06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		
建筑面积	20652.9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钢结构/地下0层，地上4层
工程类别		中标工期	199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19706245.11 元	含税暂列金872000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0.97$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0.965$		
中 标 总 造 价	17749359.81元	含税暂列金872000元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标工程范围	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创优奖罚措施	/		
工 程 款 支 付 办 法	1、按月进度支付，根据月施工进度计划，每个月支付至完成合格工程量的 80%进度款, 如果没有按月施工进度计划时间完成的，每个月支付至完成合格工程量的 50%进度款，经招标人和监理工程师签字审定后支付，待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工程款支付至完成工程量的 80%，办理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价款的 97%，剩余结算价的 3%作为质量保修金。本工程的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修金在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满后，若工程无质量问题一次性(连同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退还。		
中标人诚信承诺	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他条	/		

件 说 明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自提交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合格之日止。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履约保函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同补充条款	1. 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招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招标单位: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4年12月06日 	投 标 监 管 机 构 签 收	招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 签收人: 2024年12月06日

注: 本表一式四份, 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GF—2021—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赣州恒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平安大道南侧、新时代大道西侧，凤岗片区 FG06-09-01。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赣经开行审字〔2023〕161号。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赣州西综合客运枢纽项目幕墙工程，其中客运站主楼总建筑面积约 19825.75 m²，客运站附属楼总建筑面积约 827.15 m²，幕墙面积约 20000 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客运站、附属楼玻璃幕墙铝单板，型材屋面工程。既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07日（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6月24日（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

工期总日历天数：199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约壹仟柒佰柒拾肆万玖仟叁佰伍拾玖元捌角壹分整
(约¥17749359.8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零捌佰玖拾叁元柒角肆分整（¥330893.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柒万贰仟元整（¥872000元）含税。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合同(除约定外)，投标报价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工程量清单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包干，不以其他任何因素而作调整。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他项目清单(暂列金额和暂估价)量价均按实际情况结算。规费项目和税金项目的结算金额根据其计算基数的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暂估价、暂列金额实际发生时，由承包人提出方案和预算报监理及造价监控单位(如有)审核并经招标人确认后实施并按实计量办理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小辉、注册建造师；证书：粤 1112010201119964，身份证号：51302919730909537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赣州恒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经签字、盖章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发包人地址：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彭传良



组织机构代码：

513029197309095376

承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
二层

法定代表人： 袁福生

电话： 0797-8084204

开户银行： ∟

账 号： ∟

法定代表人： 彭传良

电 话： 188794928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8600
001262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附：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782202110250102-SG003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7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刘聪	粤1442020202107618
技术负责人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林永华	0441810194418007828
	质量员	郭芳	0441810694418004833
	安管员（C证）	翁文鹤	粤建安C3（2013）0013380
	标准员		
	材料员	宋芳	0441811194418001972
	机械员		
	劳务员		
	资料员		

特此通知！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

（章）



经办人：李川

联系电话：15970111736

2023年05月11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		
建筑面积	34081.93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地下0层，地上0层
工程类别	1类	中标工期	185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29370253.98 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中 标 总 造 价	27125249.30元		
评标办法	报价承诺法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中标工程 范 围	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 创优奖罚 措 施			
工 程 款 支付办法	1、按月支付工程进度款：按月进度支付，根据当月施工进度计划，当月完成施工进度计划，则支付每月已完合格工程量的80%的进度款；若没有完成当月施工进度计划，则只支付合格工程量的60%的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且经招标人和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累计支付合格工程款不超过合同价的80%，办理结算审核后付至结算价款的97%（扣除工程质量保修金3%）。 2、本工程的缺陷责任期为二年，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量保修金在二年缺陷责任期满后，若工程无质量问题连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一次性退还给承包人。保修期内，如中标人在接到保修通知48小时内未派维修人员，招标人可另行选定其他维修人员实施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结算无需经中标人认定，可由招标人直接在质保金内扣除。如发现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下调工程款支付比例。		
中标人 诚 信 承 诺			
投标人对 招标人的			

优惠措施 及其他条 件 说 明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和银行保函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同补充条款	1、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招		

招 标 单 位 意 见	 招标单位: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3年05月11日 	投 标 监 管 机 构 签 收	 招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 签收人: 2023年05月11日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
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赣州中恒章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

2.工程地点: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唐凤大道南侧,章田路西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赣经开行审〔2021〕197号

4.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工程内容: 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恒唐凤商业中心项目幕墙工程二标段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涵盖的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04日 (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01月5日 (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壹拾贰万伍仟贰佰肆拾玖元叁角整
（¥27125249.30 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玖万玖仟零捌拾贰元柒角叁分 （¥ 499082.73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捌仟元整 （¥ 1308000.00 元）；

（5）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其综合单价除约定外不以其他任何因素变化而作调整，工程

量按实结算。只有合同约定了可以调整合同价款的，其价格才可以按约定做出调整，合同未约定的结算时一律不作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聪。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

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5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赣州中恒章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经签字、盖章、备案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703MA396PUR3X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江西省赣州市

地 址:

邮政编码: 341000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赣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632231915

账号: 44250100008600001262

附：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仅查询使用）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GX20220249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年02月02日所递交的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马鞍分院的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大写 贰仟肆佰陆拾万零贰佰肆拾捌元零角零分；

小写 24600248元。

工 期： 30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招标文件要求 标准。

项目负责人：唐艳芹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0日内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7.6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单位章）：

日 期：2023年02月14日

备案意见：**中标通知书备案专用章**
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日 期：2023年02月14日

注：此中标通知书必须经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委会办公室备案，未经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无效。

(GF—2017—0201)

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
(幕墙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马鞍分院

承包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 年 2 月 28 日

法 务

第一节 合同附件格式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绍兴市中心医院医共体马鞍分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绍兴市柯桥区马鞍医院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绍兴市柯桥区，新围路与柯海大道交叉西南侧。北临新围路，西临景秀路，南临惠民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绍柯审批投【2020】182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节能铝合金门窗（幕墙窗）、幕墙图纸内的所有内容相应的外墙保温、屋面玻璃栏板等项目。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节能铝合金门窗（幕墙窗）、幕墙图纸内的所有内容相应的外墙保温、屋面玻璃栏板等项目，并列入总包管理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图纸及标底。一期工程：住院综合楼、医技楼（A区）、垃圾房及污水处理站、120急救中心及门卫。二期工程：发热门诊楼、门诊综合楼、医技楼（B区）。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其中一期工期为180日历天，二期工期为1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陆拾万零贰佰肆拾捌元整（¥ 24600248 元）；

其中：一期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肆拾壹万壹仟肆佰柒拾陆元整（¥ 13411476 元），

二期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壹拾捌万捌仟柒佰柒拾贰元整（¥ 1118877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伍仟零伍拾贰元贰角叁分（¥ 275052.23 元）；

其中：一期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肆仟壹佰壹拾叁元柒角陆分（¥ 154113.76 元），

二期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零玖佰叁拾捌元肆角柒分（¥ 120938.4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具体按招标文件口径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唐艳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浙江绍兴柯桥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330621471391482H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152313558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新围路马鞍街道916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邮政编码：312030 邮政编码：518048

法定代表人：朱少华 法定代表人：彭传良

委托代理人：黄国洪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57589339 电话：17679395824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530394875@qq.com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绍兴柯桥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80020122000234688 账号：44250100008600001262



2、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2：项目经理近 3 年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工程名称：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合同价：78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12.11；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1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附：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

成交通知书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
（LXGKZC20240913062）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在安徽省宣城市郎溪
县建平镇郎步街道新建街 39 号(原百货大楼第三层)开标室开评标
（审），你单位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人民币大写：柒
佰捌拾叁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小写：7839350.00 元，采购单位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交易方式磋商，请你单位自通知书
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2024 年 09 月 24 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4 年 09 月 24 日

说明：

- 1、《成交通知书》作为采购的成交结果，其内容不得变更，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成交通知书》一式三份，采购人、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GKJT-LY(LXX-NYKJSFY-EBD)-QT-2024.10-001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

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承包人(甲方):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办公室

签订时间: 二零二四年十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郎溪郎韵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二标段)大数据中心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数据中心外立面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含门厅铝板包封)、真石漆、泛光照明及龙骨钢架等工程。包括进行深化设计及参与可能发生的与幕墙工程相关的设计方案的调整。具体见清单及附件。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 大写: 人民币柒佰捌拾叁万玖仟叁佰伍拾元整;

小写: 7839350.00元。

三、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定于2024年11月10日开工;

计划竣工日期: 本分包工程定于2025年1月23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75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质量标准。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磋商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 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 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 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办公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7852141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分包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彭传良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9555557

传真：0755-2761660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帐号：44250100008500001262

邮政编码：518040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电子版一套。

4.2 承包人委托分包人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分包人承担。

4.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分包人承担。

4.4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分包人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7、项目经理

姓名： 闫定

8、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 温先勇

身份证号：360311198312190514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13201323356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442013201323356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B（2014）0002832

分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面行使工程变更签证、经济技术签证及现场管理等一切职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按《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暂行办法》规定，项目经理每月带班生产时间不得少于本月施工时间的80%。

分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乙方未能提供项目经理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的，视为经理无权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按一次1000元向工程承包人支付违约金】。考勤须知参考总包合同。

9、承包人的工作

9.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 。

(2) 组织分包人参加发包人会审图纸的时间： / ；

向分包人进行设计图纸交底的时间： / 。

宣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

竣工日期：2021.12.11

建设单位(公章)



宣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于2024年03月27日开工，2025年12月1日竣工验收。

本工程开工手续齐全，符合开工条件。

建设单位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严格履行合同，保证工程顺利实施。

勘察单位工作质量及执行强制性条文、标准、规范要求良好，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内容相符。

设计单位按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进行设计，能积极指导施工单位工作，设计功能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执行设计文件、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施工，对工程中出现的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已完成工程与设计相符，能履行合同。

监理单位执行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能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核定等级与现行标准相符，对工程中施工单位出现的质量缺陷，能够及时进行跟踪检查验收。

经验收该工程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工程保证资料有效、齐全。

该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并加盖公章。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等内容。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 EPCO-大数据中心		工程地点	涛城镇迎宾大道与S202省道交叉西南角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8212403060002-TX-00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8212024XG00634410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821202403270201	
工程用途	其他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建筑层数：七层 结构类型：框架 耐火等级：二级 使用年限：50年					
开工日期	2024. 03. 27		竣工日期	2025. 12. 11		
建设单位	郎溪郎韵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匡彬		
单位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建平镇中港西路2号		项目负责人	匡彬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朱保坤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裴春溪
施工总包单位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贰级 D234676401		
法定代表人	潘辅国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闫定 皖建安B（2023）0084830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E134004666-4/4		
法定代表人	冯国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龚建宏 34007213		



编号：3418212403060002-JX-002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竣工备案表分为表一和表二，两表同时装订并且编号一致视为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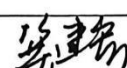
编号：3418212403060002-JX-002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一)

建设单位名称	郎溪郎韵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大数据中心
工程地点	涛城镇迎宾大道与S202省道交叉口西南角
建筑面积(m²)	14419.74m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其他
开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11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18212024032702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安徽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郎溪县经济开发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服务分中心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工程施工许可证； 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监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8、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	---

编号: 3418212403000002-JX-002

竣工 验收 意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1、对工程依法进行勘察，并严格执行相关部门批准； 2、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工作； 3、本工程提供勘察成果符合合同要求，有效齐全； 4、参与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验收；	 2025年12月11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经检查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 1、我国法律、法规要求； 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3、设计文件及设计变更要求； 4、勘察成果要求；	 2025年12月11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经检查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 1、我国的法律、法规要求；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2、设计文件要求； 3、施工合同要求； 4、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5、观感质量等级为一般； 综上所述，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2025年12月11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经检查该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 1、我国的法律、法规要求； 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3、设计文件要求； 4、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该工程质量核定等级为合格	 2025年12月11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由我公司组织验收：1、验收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验收内容正确；2、经验收该工程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4）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3、确认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2025年12月11日

宣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

竣工日期：2021.12.11

建设单位(公章)



宣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概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 EPCO-大数据中心		工程地点	涛城镇迎宾大道与S202省道交口西南角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码	3418212403060002-TX-00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3418212024XG0063410	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341821202403270201	
工程用途	其他	工程规模	工程造价			
工程主要内容	建筑层数：七层 结构类型：框架 耐火等级：二级 使用年限：50年					
开工日期	2024. 03. 27		竣工日期	2025. 12. 11		
建设单位	郎溪郎韵乡村振兴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匡彬		
单位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郎溪县建平镇中港西路2号		项目负责人	匡彬		
勘察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朱保坤
设计单位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	裴春溪
施工总包单位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贰级 D234676401		
法定代表人	潘辅国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闫定 皖建安B（2023）0084830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建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甲级E134004666-4/4		
法定代表人	冯国顺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龚建宏 34007213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二标段）EPC0-大数据中心于2024年03月27日开工，2025年12月1日竣工验收。

本工程开工手续齐全，符合开工条件。

建设单位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严格履行合同，保证工程顺利实施。

勘察单位工作质量及执行强制性条文、标准、规范要求良好，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内容相符。

设计单位按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进行设计，能积极指导施工单位工作，设计功能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执行设计文件、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施工，对工程中出现的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整改，已完成工程与设计相符，能履行合同。

监理单位执行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能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核定等级与现行标准相符，对工程中施工单位出现的质量缺陷，能够及时进行跟踪检查验收。

经验收该工程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强制性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工程保证资料有效、齐全。

该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组组长(签名):



注：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意见填写并加盖公章。包括：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竣工验收时间、程序、内容和组织形式，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等内容。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郎溪县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 (二标段) EPCO-大数据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七层
施工单位	郎溪县龙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潘辅国	开工日期	2024.3.27
项目负责人	闫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振	完工日期	2024.12.11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1	分部工程	共10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5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项, 符合要求2项, 共抽查项, 符合要求2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1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2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
2024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

注: 该表相关工程信息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记录或验收结论由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单位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场2单叶工程验收时, 项目负责人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企业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附件 3：近 3 年工程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工程名称：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群益 E2-2 厂房 2 单元 8 层项目，评价等级：满意，评价时间：2024. 4. 24；
- 2、工程名称：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装修工程，评价等级：满意，评价时间：2023. 11. 24；
- 3、工程名称：礼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改造项目（第一标段），评价等级：满意，评价时间：2026. 08. 18；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履约评价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提供履约评价等扫描件，以履约证明上载明时间为准；履约评价扫描件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履约评价，1 个项目的履约评价只计 1 项。

附：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群益 E2-2 厂房 2 单元 8 层项目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群益E2-2厂房2单元8层项目	
中标单位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中标单位的总体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 有 ☐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 有 ☐ 无	
工程质量效果：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机械装备能力：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晶铎新材料科技(惠州)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附：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装修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项目名称：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三龙湾支行装修工程	
中标单位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有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有 ☐无 工程质量效果：☒优良 ☐合格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优良 ☐合格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机械装备能力：☐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3 年 11 月 24 日

附：礼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改造项目（第一标段）

履约情况评价表

项目业主名称： 礼县妇幼保健院			
项目名称： 礼县妇幼保健院服务能力提升改造项目（第一标段）			
施工单位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施工单位工作的总体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 有	☐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 有	☐ 无	
工程质量效果：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文明施工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机械装备能力：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业主单位：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6 年 08 月 18 日

